附件9

**西南大学外国语学院**

**班团支部管理规范办法**

第一章 总则

第一条 青年大学习是由共青团中央发起，广大青年参与，通过学习来提升自身理论水平和思维层次的活动。团日活动是以团支部为单位、围绕一定主题开展的一系列有益于青年德智发展的活动，其现实意义为团结支部成员及扩大支部影响力，加强支部与社会的联系，提升成员的整体素质。为提高青年大学习参学率以及团日活动的影响力，结合外国语学院实际情况，特制定本章程。

 第二条 团日活动及青年大学习完成情况将作为每年各支部“对标定级”“优秀班集体”及“五四红旗团支部”评选的重要依据。

第二章 青年大学习

第三条每周一院团委组织部于团支书群发布青年大学习相关通知，再由各团支书提醒并督促所在支部各团员参与学习。各团支书需于周四前向团委组织部负责干事反馈学习数据与完成截图。

 第四条 团委组织部负责干事每周依据校团委后台统计数据整理各支部青年大学习完成情况，按照“优秀”“良好”“合格”“不合格”评级，并以年级为单位进行排名。其中青年大学习参学率100％为“优秀”，90％—100％（含90％）为“良好”，80％—90％（含80％）为“合格”，80％以下为“不合格”。排名情况由组织部干事于每周一在团支书群发布青年大学习相关通知时进行通报。每一个月进行一次总体排名通报。组织部部长每月向学院反馈青年大学习学习和团日活动参与情况，以此作为每年各团支部“对标定级”“优秀班集体”及“五四红旗团支部”评选的重要参选依据。

第三章 团日活动

 第六条 每月校团委组织部下发主题团日活动的通知及相关文件，院组织部结合我院实际情况调整后在1—3个工作日内在团支书群发布通知及相关文件。各年级负责人于当月23日前收集各支部团日活动相关材料，并于26日前将团日活动分为优秀、良好，及格三个等级（每等级数量可灵活变化），筛选出各年级优秀团日活动，于下月在团支书群发送主题团日活动的通知时进行优秀团日活动通报。优秀主题团日活动标准及要求如下：

（1）活动主题鲜明，具有较强的时代性，能够紧密联系当前政治、经济、文化，切合学院团委规定的主题，符合青年特点；

（2）活动内容积极向上，有助于增强团员意识并增强团支部成员的团结互助精神；

（3）主题团日活动宣传力度较大，在学院或学校具有较大的知名度和影响力；

 （4）团日活动的思想性强，能够结合本支部特点，且活动形式有新意；

（5）活动效果好，参与率高，能充分调动团支部内团员的积极性，并让支部内团员有所收获。

三个等级划分标准：及时完成每月团日活动为合格，及时完成团日活动且较好体现出了以上优秀团日活动要求为良好，及时完成团日活动且充分体现了以上要求为优秀。

第四章 附则

第七条 青年大学习及团日活动各项排名结果由外国语学院党委、外国语学院团委以及各团支部共同监督。

第八条 本办法由团委组织部负责解释。

第九条 本办法自颁布之日起施行。